

附件



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其他政策措施清理情况表

填表单位（盖章）：泰安市商务局 联系人：高炜 电话：6991591 填表日期：2020年5月15日

基本情况	经清查，我单位2019年12月31日前牵头制定（或实施）规章 <u>0</u> 件、规范性文件 <u>0</u> 件、其他政策措施 <u>23</u> 件；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 <u>0</u> 件、规范性文件 <u>0</u> 件、其他政策措施 <u>0</u> 件；发现存在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规定的规章 <u>0</u> 件、规范性文件 <u>0</u> 件、其他政策措施 <u>0</u> 件。经清理，修改 <u>0</u> 件、废止 <u>0</u> 件、适用例外规定 <u>0</u> 件，修改、废止和适用例外规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					
序号	名称及字号	发文时间	类别	牵头部门	清理意见	清理理由

填表说明：

1. “类别”栏应选填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其他政策措施。
2. “清理意见”栏应填报废止、修订或因符合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例外规定继续保留。对部分条款进行修订的，应列明具体条款内容及修订方案。
3. “清理理由”栏应填报具体属于四个方面清理重点的何种情形。因符合例外规定继续保留的，应详细说明适用例外规定的具体理由和实施期限。